

《修持淨土法門的基本認知》 補充講表

◎附表三：

◎六、以種種苦行，為修道助緣。

《廣欽老和尚開示錄》·無處不自在的水果法師指出：「依嚴法師問道：【請問法師，修

苦行是指做什麼事情，才算修苦行呢？】

老法師答道：【一切都不計較，日常生活中不起分別心，就是修苦行。】

※持律法師首先在那裏當園頭（即淨頭），除糞、挑水、掃地，以後又行堂、擦桌子、洗碗，

早晚在佛前拜佛，得工夫找人教給他五堂功課，一點閒空不留。（糝合影塵回憶

錄）

◎七、以一心不亂，為淨行歸宿。

《彌陀疏鈔》卷三云：「一心者，專注正境也。不亂者，不生妄念也。」

《靈峰宗論》卷四之二云：「隨功力之淺深，以分九品四土，纖毫不濫。只須自己簡察，不必旁問他人。謂深信切願念佛，而念佛時心多散亂者，卽是下品下生。深信切願念佛，而念佛時散亂漸少者，卽是下品中生。深信切願念佛，而念佛時便不散亂者，卽是下品上生。念到事一心不亂，不起貪瞋癡者，卽是中三品生。念到事一心不亂，的確不謬也。」

左表為九品往生者，皆深信切願念佛之簡表：

下品下生	念佛時心多散亂	下品中生	念佛時散亂漸少	下品上生	念佛時便不散亂	中三品生	念到事一心不亂， 不起貪瞋癡者	上三品生	念到事一心不亂， 任運先斷見思塵沙， 亦能伏斷無明者
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◎八、以種種靈瑞，為往生證驗。

《印光大師文鈔》·石印普陀山志序云：「至若水昏而目盲，則不能見；非月不現，是昏盲咎。其感應之跡，有「顯感顯應」，「冥感冥應」，「冥感顯應」，「顯感冥應」，「亦冥亦顯感而顯應」，「亦冥亦顯感而冥應」之不同。

【顯感顯應】者：現生竭誠盡敬，禮念供養，即蒙加被；逢凶化吉、遇難呈祥，及業消障盡、福增慧朗等。

【冥感冥應】者：過去生中，曾修竭誠禮念等行；今生雖未修習，由宿善根，得蒙加被；不知不覺禍滅福臻、業消障盡等。

【冥感顯應】者：宿生曾種善根，今生得蒙加被。

【顯感冥應】者：現生竭誠禮念，不見加被之跡；冥冥之中，承其慈力，凶退吉臨、業消障盡等。

【亦冥亦顯感而顯應】者：宿世曾種善根，今生竭誠禮念；顯蒙加被、轉禍為福等。

【亦冥亦顯感而冥應】者：宿世曾種善根，今生竭誠禮念；冥冥之中，承其慈力，獲種種益也。

了此則知功不虛棄，果無浪得；縱令畢生不見加被之跡，亦不至心生怨望、半途而廢。感應之道，微妙難思；略書梗概，以勸來哲。）

其應之大小優劣，在其誠之至與未至而已。縱令心不諦信，致誠未極；但能一念投誠，亦必皆蒙利益。但隨己一念之誠，而分優劣；不能如竭誠盡敬者，蒙益之殊勝超絕耳。如昏水中，亦有月影，但晦而不顯；盲人雖不能親見月光，又何嘗不蒙其照燭也？」